证券代码：301070　　证券简称：开勒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4

开勒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开勒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卢小波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开勒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规范公司董事会秘书行为，保障和推动董事会秘书积极履行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了相应修订与完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开勒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